**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**

**廠商疑義請求釋疑表**

**招標案-案名：(請自行瑱寫後刪除該字樣)**

說明:

1. 請於要標日起2日內E－mail予醫工課長(kainchung54@gmail.com)始為有效，

超過期限本院得不接受。

2.請清楚填寫，若模糊不清使本院無法辨明原意時，則不予接受。欄位不夠請自行增列！並蓋公司章

3.廠商於E－mail 後請再電詢醫工課鐘課長確認(04-26625111轉3004)。

4.釋疑流程：

醫工將彙整統一後向各廠商發送釋疑回覆，仍請各廠商需參考該說明於投標截止日前備標完成投標作業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| 廠商請求釋疑事項 | 我院回覆說明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 廠商/代表： 日期：